# 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2018 年度

### 且 录

页 次

一、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1-5

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委托单位: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审计单位: 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86) 10 64062900

传真号码: (86) 10 64062900-800

# **Beiling Gentlewind**

#### Beijing Gentlewin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北京嘉润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F. Building A.Dongvong Innovation Valley.No.17. Houyongkang Lan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Postcode: 100007 Tel: (86)10-64062900 Fax: (86)10-64062900-800 Website: www.jiaruncpa.com

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 17 号东雍创业谷 A座4层

邮编: 100007

电话: (86)10-64062900 传真:(86)10-64062900-800 网址: www.jiaruncpa.com

## 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嘉润专审字(2019)053号

#### 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贵基金会的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 审核了贵基金会编制的《2018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并于 2019年 2 月 28 日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嘉润审字(2019) 151 号。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主席令第43号)等有关文件的规定,贵基金会 应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年度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应当包括:财务会计报告、注 册会计师审计报告,开展募捐、接受捐赠、提供资助等活动的情况以及人员和机构 的变动情况等。编制年度工作报告是贵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 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与年度工作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并 使其公允反映。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对贵基金会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对贵基金会编制 的《2018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进行审核,对其是否遵循了《中华 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的规定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 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 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 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贵基金会是否按照相关规定编制《2018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 的财务专项信息,以及所载财务专项信息与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 内容在重大方面 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 获取相关的审核证据。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2018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公益事业(慈善活动)的财务专项信息

#### (一)接受捐赠情况、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福口	本年捐赠额(元)		шу	
项 目	现 金	非现金	· 用 途 	
一、本年捐赠收入				
(一) 来自境内的捐赠	710,000.00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的捐赠	610,000.00			
来自境内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100,000.00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的捐赠				
来自境外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捐赠				
二、接受非公益性捐赠情况				
(对捐赠人构成利益回报条件的赠与或不				
符合公益性目的的赠与)				
三、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张翰威	610,000.00		公益慈善事业支出	
北京电旗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无指定用途	

#### (二) 慈善活动支出和管理费用情况

#### (1) 慈善活动支出、管理费用的比例

	数 额
上年末净资产	3,397,327.80
本年度总支出	824,795.15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756,108.73
	67,736.42
其他支出	950.00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22.26%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8.21%

#### (三)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	直接或委 托其他组 织资助给 受益人的 款物	为善实项的酬补提服施目人志和善生报是服施 是人志和 医	使屋备资的 费用、、发相用,以为生关	为善生 旅交议审估 生物、通知的物、通知的物、通知的物、通知的,并不要的,并不是不够,不是不够,不是不够,不是不够,不是不够,不是不够。	其他费 用	总计
----------	------------------------------------	-----------------------------	--------------------	--	----------	----

北京期颐福 养老服务中 心"从心开 始"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北京弘悦社 会工作事务 所"从心开 始"项目	344,000.00				344,000.00
福彩公益金 资助社会组 织开展公益 项目		8,295.00	574.73	39.00	8,908.73
合 计	744,000.00	8,295.00	574.73	39.00	752,908.73

#### (四) 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明细表

项目名称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元)	占基金会年度公 益总支出比例	用途
北京期颐福养老服务中 心"从心开始"项目	北京期颐福养老 服务中心	400,000.00	52.90%	用于"从心开 始"项目
北京弘悦社会工作事务 所"从心开始"项目	北京弘悦社会工 作事务所	344,000.00	45.50%	用于"从心开 始"项目
合 计		744,000.00	98.40%	

#### (五)委托理财

无。

#### (六)投资收益

北京利泽慈善基金会 2018 年度投资收益总额为 0.00 元,投资收益详细情况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元)	上年发生额 (元)
1. 银行理财		8,405.86
合 计		8,405.86

####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 (1)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定义

关联方关系是指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受同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发起人、理事主要来源单位(1/5 以上理事来自该单位)、对外投资的被投资方、共同投资方、主要捐赠人等,以及其他在实质上与基金会存在重大控制或重大影响关系的单位或个人,构成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是指关联方之间转移资源、劳务或义务的行为,而不论是否收取价款。 如购买或销售商品、购买或销售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提供或接受劳务、担保、提供

资金(捐赠、贷款或股权投资)、租赁、代理、研究与开发项目转移、许可协议、代表 民间非营利组织或由民间非营利组织代表另一方进行债务结算,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 (2)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	与基金会关系
北京期颐福养老服务中心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北京弘悦社会工作事务所	理事主要来源单位
吴振伟	发起人
张翰威	发起人

#### (3) 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向关联方资助产	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购买服务		
大妖刀	本年发生额	余额(元)	本年发生额	余额(元)	
北京期颐福养老服务中心	400,000.00				
北京弘悦社会工作事务所	344,000.00				

#### (4) 关联方未结算应收项目余额

人儿友妈	年初账	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b></b>
企业名称	金额 (元)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元)	占总额百分比
其他应收款:				
北京期颐福养老服务中心	1,576,500.00	61.19%	1,506,100.00	60.10%
吴振伟	1,000,000.00	38.81%	1,000,000.00	39.90%
合 计	2,576,500.00	100.00%	2,506,100.00	100.00%

#### (5) 关联方未结算应付项目余额

企业名称	年初账	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正业石桥	金额 (元)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元)	占总额百分比
其他应付款:				
张翰威	74,130.12	100.00%		
合 计	74,130.12	100.00%		

#### 四、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基金会《2018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上述财务专项信息,在所有 重大方面遵循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的规定,未发现与经我们审计的年度财务 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 五、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为了更好地理解相关信息,上述《2018 年度工作报告》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应 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报告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基金会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2018 年度工作报告》时使用,不得用 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2月28日